

京管泰富京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六次分红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3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京管泰富京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京管泰富京元一年定开债券发起	
基金主代码	007156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2 年 12 月 28 日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
基金托管人名称	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京管泰富京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	
收益分配基准日	2025 年 11 月 26 日	
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	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(单位: 人民币元)	1.0076
	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(单位: 人民币元)	38,718,874.66
本次分红方案(单位: 元/10 份基金份额)	0.0400	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的第 6 次分红	

2.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25 年 12 月 4 日
除息日	2025 年 12 月 4 日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25 年 12 月 5 日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	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 2025 年 12 月 4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, 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, 2025 年 12 月 8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分红确认信息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〔2002〕128 号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》及财税〔2008〕1 号《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》的规定, 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, 暂不征收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。

3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: 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, 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

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。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，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。

（2）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（不含权益登记日）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。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98-3299）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。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，请于上述规定时间前到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。

（3）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，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12 月 3 日